

移动学习在研究生课程教学中的 融合情况调查与分析^{*}

——以河北省某高校为例

岳丽娜

(华北理工大学现代技术教育中心, 河北唐山 063210)

摘要: 高等教育已成为移动学习研究和应用的主要领域, 研究生教育应充分利用新的技术条件, 提高教学效果, 推动研究生教育教学模式及方法的改革与创新。为了掌握当前移动学习在研究生课程教学中的融合情况, 以河北某高校为例, 综合运用访谈及问卷调查两种研究方法, 从“教师—学生”“主观—客观”两个维度, 对移动学习在研究生课程教学中融合的具体情况展开调查与深入剖析, 并对存在的问题提出优化对策与建议。

关键词: 移动学习; 研究生教育; 调查与分析

中图分类号: G64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2095-3380(2018)06-0053-06

Investigation and Analysis on the Integration of Mobile Learning in Postgraduate Course Teaching

—Taking a University in Hebei Province as an Example

Yue Lina

(Modern Technology Education Center, North China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Tangshan, Hebei 063210)

Abstract: Higher education has become the main field of mobile learning research and application, graduate education is at the highest level of the higher education, it should keep pace with the times, make full use of new technical conditions, improve the teaching effect and promote the graduate education. In order to master the current situation of mobile learning in the teaching of postgraduate courses, this study takes a university in Hebei province as an example, comprehensively uses questionnaires and interviews and other research methods to investigate and analyze the integration of mobile learning in the teaching of postgraduate courses from the two dimensions of “teacher - student” and “subjective - objective”. It also puts forward the optimization countermeasures and suggestions for the existing problems.

Keywords: Mobile learning; Postgraduate education; Survey and analysis

^{*} 基金项目: 华北理工大学 2018 年研究生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移动学习在研究生教育中的融合情况调查与分析——以华北理工大学为例”(K1710)成果。

收稿日期: 2018-07-10, 修回日期: 2018-08-27

一、引言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指出:信息技术对教育发展具有革命性的影响,以教育信息化带动教育现代化,是我国教育事业发展的战略选择,并强调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实现教育理念、思想、方法和手段等全方位创新。近些年,无线通讯、移动终端等新兴技术迅猛发展,移动学习适时而生,成为继数字化学习后出现的又一种备受关注的新的学习方式,是加快我国教育信息化的重要研究课题。

当前,高等教育已成为移动学习研究、应用的主要领域,移动学习不仅扩展了高校学生的学习空间,也扩展了高校教师的教学空间,为教师在移动互联环境下,尝试教育模式、教学方法的改革与创新提供了新的技术条件。目前,国内很多高校开展了移动学习的相关研究,部分教师也在教学中积极融入移动学习,亲身实践教育教学方式的改革与创新,并形成了许多研究成果。在对相关研究成果的分析中我们发现:教师将移动学习融入实践教学的相关研究主要将教学对象集中在本科生群体上,而针对研究生群体的相关研究却较少。研究生教育处于高等教育的最高层次,肩负着为国家建设、社会发展培养高精尖人才的重要任务,更应与时俱进,顺应教育信息化的快速发展,充分利用新的技术条件,改革并完善传统的教学模式与方法,提高教学效果,推动研究生教育教学模式及方法的改革与创新。为了掌握当前移动学习在研究生课程教学中的融合情况,本项课题以河北省某高校为例,综合运用访谈法和问卷调查法,从“教师—学生”“主观—客观”两个维度,对移动学习在研究生课程教学中融合的具体情况展开调查与深入剖析,并对存在的问题提出解决对策与建议,旨在推动移动学习与研究生课程教学的深度融合,促进研究生教育理念、模式、方法等的改革与创新。

二、访谈提纲及调查问卷的设计与实施

本次调查研究采用访谈法与问卷调查法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对于从事研究生课程教学的一线教师采用访谈法,对于在校研究生采用问卷调查法。

1. 访谈提纲及调查问卷的设计

课题组以“移动学习”“数字化学习”“信息化教育或信息化教学”等为研究主题的实证性研究成果作为

借鉴,自行设计访谈提纲和调查问卷,并通过专家咨询的方式,对访谈提纲和调查问卷进行修改与完善。访谈提纲及调查问卷均包含:被调查者的基本信息、被调查者对于将移动学习融入研究生课程教学的主观感受及客观行为三个部分。

2. 调查实施的过程

本次调查开始于2018年5月,6月底结束,调查对象为河北省某高校担任硕士研究生课程教学的一线教师及在校硕士研究生。该高校为河北省省属重点骨干大学,其硕士研究生教育涉及工、医、文、理、艺术等多个门类,是具有典型代表性的普通综合性高等院校。此次调查研究通过面谈或电话访谈的方式对该校15位担任硕士研究生课程教学的一线教师进行了访谈;由于硕士研究生课程教学主要集中在一年级开设,因此,此次调查对该校工、医、文、理、艺术等多门类的硕士一年级研究生发放调查问卷150份,回收150份,有效问卷141份,有效率为94%。

三、调查结果与分析

此次调查的基本情况如下。受访教师的男女比例为:8:7;年龄比例为:35—40岁占6.7%,41—45岁占26.7%,46—50岁占33.3%,51—55岁占20%,56—60岁占13.3%;教龄均在10年以上,其中10—20年占33.3%,20—30年占40%,30年以上占26.7%。受访研究生男女比例为:49.6%,女性占50.4%;年龄多在21—25岁之间,占比91.3%,超过30岁的占比8.8%;专业类别比例分别为:工学36.2%、医学37.7%、理学4.4%、经济学4.6%、管理学9.7%、文学3.3%、艺术学4.1%。

(一)教师及在读研究生对于将移动学习融入课程教学的主观感受

1. 担任硕士研究课程教学的教师对于将移动学习融入课程教学的主观感受

(1)教师对于将移动学习融入课程教学的意愿及影响因素

通过对访谈资料的整理,我们发现:教师对于将移动学习融入研究生课程教学的意愿并不积极(见表1)。在接受访谈的15位教师中,仅有7位教师表示非常愿意或很想尝试,还有3位教师明确表示不愿意或不想尝试,其余5位教师态度勉强,表示“如果学校或学生有要求,可以尝试”。那么是哪些因素影响了教师将移动学习融入课程教学的意愿呢?课题组通过对明

确表示不愿意和态度勉强的几位教师的表述进行梳理和分析,总结出其影响因素主要在于:①不认为将移动学习融入课程教学后的效果会更好;②对如何开展移动学习不太了解,没有经验,不想盲目尝试;③教学工作繁忙、科研压力大,没有时间和精力去尝试。此外,课题组在访谈中发现,年龄越大,教龄越长的教师对将移动学习融入课程教学中的意愿越弱,与所教授课程的专业类别关系不明显。

表1 教师对于将移动学习融入课程教学的意愿

访谈问题	受访教师的表述总结	占比
您是否愿意将移动学习融入研究生课程教学实践中?	态度积极	46.7%
	态度勉强	33.3%
	态度不积极	20.0%

(2)教师对在课程教学中融入移动学习的教学效果满意度

教师对在课程教学中融入移动学习的教学效果的满意度不高(见表2),在接受访谈的15位教师中,有8位教师表示其在实际教学中尝试过融入移动学习,但仅有3位教师表示对教学效果满意或比较满意,其余5位教师表示“与传统的课堂教学相比没有什么明显的效果”。课题组认为:在课程教学中融入移动学习后的教学效果受移动学习平台的选择和使用、教学过程的设计、教学策略的运用等多种因素的影响,教师应在实践中不断的反思、探索和完善移动学习与课程教学的融合模式、方法,进而提高教学效果。

表2 教师对在课程教学中融入移动学习的教学效果满意度

访谈问题	受访教师的表述总结	占比
您是否尝试过在研究生课程教学中融入移动学习,您对教学效果满意吗?	没有尝试过	46.7%
	满意	6.7%
	比较满意	13.3%
	不满意	33.3%

(3)教师在将移动学习融入课程教学时遇到的困难或障碍

课题组对教师在将移动学习融入课程教学时遇到的困难或障碍进行了深入访谈,并对访谈所获得的资料进行了分析与梳理,发现教师们目前遇到的最主要的困难和障碍在于:①教师对移动学习平台不够了解,不知道如何更好地使用这些平台;②缺乏移动学习与课堂教学相融合的经验,不知道该如何对融合了移动学习的教学过程进行设计。总而言之,即教师对

融合了移动学习的混合教学模式的驾驭能力不足。

2. 研究生对于教师将移动学习融入课程教学的主观感受

(1)研究生对于教师在课程教学中融合移动学习的意愿

通过对调查问卷的统计分析,我们发现:研究生对于教师在课程教学中融合移动学习的态度是非常期待的。有50.3%的被访者选择“非常愿意”,21.7%的被访者选择“愿意”,15.2%的被访者选择“无所谓”,选择“不愿意”的被访者有12.8%。如表3所示。

表3 研究生对于教师在课程教学中融合移动学习的意愿

问题	选项	占比
您是否愿意教师在课程教学中融合移动学习?	非常愿意	50.3%
	愿意	21.7%
	无所谓	15.2%
	不愿意	12.8%

(2)研究生对教师在课程教学中融入移动学习的教学效果的满意度

虽然研究生对于教师在课程教学中融入移动学习是非常期待的,但是,他们对曾经参与过的融入了移动学习的课程教学的满意度却不高。有45.6%的被访者选择“不满意”,有13.5%的被访者选择“非常不满意”,选择“一般”的有12.8%,选择“满意”的被访者仅有19.3%。如表4所示。

表4 研究生对教师在课程教学中融入移动学习的教学效果的满意度

问题	选项	占比
您对教师在课程教学中融合移动学习的教学效果是否满意?	满意	19.3%
	一般	12.8%
	不满意	45.6%
	非常不愿意	13.5%

(3)研究生在参与移动学习时的需求

在回答“你希望在移动学习时获得老师的哪些帮助?”一题时,排在前两项的答案分别是“教师能对移动学习活动进行有效的组织和监督”和“教师能及时解答我提出的疑问”,分别占比32.6%和29.8%,其次是“提供形式多样的学习资料”,所占比例为20.4%,最后是“选择功能更全的移动学习平台”,所占比例是17.2%。移动学习环境下,学习者极易受到其他网络信息的干扰,注意力容易分散,导致学习效率下降,教师

的有效干预和监督是学习者保持注意力的重要手段,移动学习的优势之一就在于它可以实现师生跨地域的及时交流,当教师不能及时解答学生的问题时,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必定会有所减弱,从而影响学生的移动学习效果。

(二)教师及研究生参与融合了移动学习的课程教学活动的客观行为

1. 教师在实际课程教学中融合移动学习的客观行为

(1)移动终端设备的使用及网络开通情况

自被访高校新校园建成,该校校园无线网络已经实现无死角,全面覆盖所有教学、办公及公共生活区域,广大师生可通过无线认证系统随时随地接入无线网络。另外,在访谈中,我们了解到:所有被访教师均配备智能手机,均可实现无线上网,其中有 8 位教师拥有掌上电脑,便利的无线网络服务和齐备移动终端设备为教师将移动学习融入研究生课程教学提供了良好的硬件基础。

(2)移动学习平台的选择和使用情况

开展移动学习离不开移动学习平台,然而访谈发现:受访教师对移动学习平台的了解和熟悉程度较低,多数受访教师只知道“微信”可以作为移动学习平台开展移动教学,而对“雨课堂”“为知笔记”等移动学习平台了解得很少,基本上停留在“听说过”或“看过相关文献”的程度。有过将“微信”作为移动学习平台应用于课程教学经历的受访教师表示:他们通常使用“微信”的文字、图片及视频发送功能以及语音通话、视频通话和朋友圈等功能,仅有两位受访教师通过申请“微信公众号”开展移动学习。

(3)融合移动学习开展课程教学的频次及方式

在访谈中,我们了解到:受访教师对融合移动学习开展课程教学的积极性不高,多数受访教师表示“很少”或“偶尔”,仅有少数教师表示“经常”。此外,教师将移动学习方式融入实践教学的深度不够,基本以发布课程通知、布置作业、推荐学习资源为主要方式,偶有教师会综合利用任务驱动法、小组学习法等教学方法与移动学习相结合开展教学。在教学方式改革创新方面,年轻教师的表现更为积极,他们尝试将移动学习与翻转课堂相结合开展实践教学,取得比较理想的教学效果。

(4)移动学习过程的组织、调控、交互及监督情况

通过对访谈资料的整理,课题组发现:教师对学生利用移动学习平台进行学习的组织和调控不足,参与度较低,移动学习过程以单向交流和传递信息为主,缺乏教师及时和必要的指导。^[1]如表 5 所示,多数受访教师在移动平台发布学习任务,提供了学习资料后,由学生自主学习、自主交流讨论,缺乏教师组织、调控的小组成员讨论、师生问答之类的交流探讨以及对学生学习过程的监督。主要原因在于:部分教师认为研究生自主学习能力强,不需要教师组织、调控和监督;还有部分教师不太清楚该如何进行有效的组织、调控和监督。在移动学习的过程中,学习者的学习时间和学习地点缺乏固定性,学习者的专注力极易受到周围事物的影响,需要教师适时地给予有效的组织及调控、及时的交互监督和正确评价反馈,从而使学习过程更具组织性、系统性,帮助学习者提高移动学习效率。

表 5 教师对融合了移动学习的
教学过程的组织、调控、交互及监督情况

访谈问题	受访教师的表述总结	占比
您在研究生课程教学中融入移动学习的主要教学活动有哪些?	没有尝试过研究生课程教学中融入移动学习	46.7%
	选择移动学习平台,发布学习任务	53.3%
	提供学习资料	53.3%
	学生自主学习、讨论	53.3%
	组织学生讨论、对讨论的过程和内容及时进行调整	20.0%
	及时解答学生在移动学习平台上提出的问题	20.0%
	对学生在移动平台上的学习情况进行监控和调控	6.7%

2. 研究生参与融合了移动学习的课程教学活动的客观行为

(1)移动终端设备的使用及网络开通情况

从调查结果看,研究生对于移动终端设备的使用与教师一致,均为智能手机,智能手机轻便小巧、携带方便,价格较低,另外,由于校园无线网络服务资费比较优惠,所有被访学生均开通了手机无线上网业务。当前,智能手机的存储功能、运算速度等大幅提高,其操作体验接近台式或笔记本电脑,基本能够满足移动学习的技术要求。

(2)交流互动情况

在回答“在参与融合了移动学习的课程教学活动时,你是否积极主动的与老师和同学互动交流?”这一

问题时,22.1%的被访学生选择“我总是积极主动互动交流,提出自己的疑问,表达自己的想法”,有85.5%的被访学生选择“老师组织就某一问题进行讨论时,我会发表自己的想法”,有42.7%的被访学生选择“当没有老师维持讨论秩序时,会出现无人发言,或发言混乱的情况,这种情况下我也不会发言”,有41.6%“当我提出疑问,没人老师或同学帮我解答时,我便不想再发言了”。可见,有教师参与的交流互动,更能激发学习者主动表达交流的积极性。

(3)学习任务完成情况

在回答“你能够认真按照教师的要求,按时完成移动学习平台的学习任务吗?”这一问题时,选择“能够认真且按时完成学习任务”的被访学生有62.4%,选择“如果不计入考试成绩或教师不检查,我有时会敷衍”的被访者有30.1%,将近三分之一,还有7.5%被访学生会“偶尔忘记了完成时间”,近三分之二的研究生不能及时认真地完成移动学习平台上的学习任务,可见移动学习的过程中,教师及时的督促和有效的评价也是提高移动学习效率的重要保障。

四、总结与建议

通过对访谈资料和调查问卷的整理、统计和分析,可以发现:在主观感受上,研究生对于在课程教学中融入移动学习的意愿很强烈,但满意度较低,教师对于在课程教学中融入移动学习的积极性和对教学效果的满意度均较低;在客观行为上,研究生基本能够积极参与融合了移动学习的课程教学,但需要教师的有效组织、交互、调控等,教师在课程教学中融合移动学习的频次不多,且教学过程和模式较为单一。总而言之,课题组认为:当前移动学习与研究生课程教学的融合深度严重不足,其主要原因在两个方面:一个是观念,另一个是能力。

(一)教学观念保守,尚未形成移动教学的意识和习惯

担任研究生课程教学的教师年龄偏大、教龄较长,对于传统的课堂教学模式、教学方式具有较强的习惯性,不愿意改变自己原有的教学习惯去尝试新的教学模式或方法;其次,担任研究生课程教学的教师与其他教师相比,其科研能力及课堂教学能力较强,容易对移动学习等新兴教育教学模式、方式产生轻视,对自己现在的教学效果比较满意,认为没有必要

投入过多的时间和精力去认识和尝试移动学习等新兴的教育教学模式或方式;再次,担任研究生课程教学的教师科研及教学工作量较大,他们不愿意花费过多的时间和精力去认识移动学习,去尝试和探索其与课堂教学模式的有效融合;另外,高校中还未形成在课程教学中积极融合移动学习等新兴教育教学方式的氛围,缺乏优秀案例对一线教师的激发、启发和带动作用。

(二)移动学习与课程教学融合的能力不足

移动学习与课程教学融合的能力不足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1. 对融合了移动学习的课程教学过程设计的能力不足,缺乏移动学习环境下的教学技能

移动学习具有学习时间和学习地点不固定的特点,这些特点导致移动学习者容易受到外界干扰,学习精力容易分散;另外,移动学习具有内容的“碎片化”的特点,也使得学习者不易形成系统的知识体系,因此,为了提高教学效果,教师应对融合了移动学习的课程教学过程进行精心设计,形成一个跨越时空的、连续的“无缝”学习体验。通过调查研究,我们了解到:担任研究生课程教学的一线教师缺乏混合式教学的经验,对于如何合理设计融合了移动学习的课程教学过程存在诸多不足,缺乏移动学习环境下的教学技能。例如:在开展移动教学过程中,移动学习活动设计不足,只用来发布学习任务、推送学习资源、规定任务完成时间等三个简单内容,不能组织交流讨论、无调控督导、没有评价反馈,教师对于移动教学缺乏策略。多数教师表示他们对于如何组织和参与互动交流最为有效并不清楚,对于如何调控、使学生更够有效地学习还不明确。

2. 对移动学习平台的应用能力不足

移动学习平台是开展移动学习的前提,它既可以满足学习者的自主学习、协作学习的需求,也可以满足教师的指导、调控和监督指导的需求,有助于提高教学效果。^[2]目前,很多信息科技公司推出了可应用于移动学习的平台或手机软件,例如,超星慕课平台、“雨课堂”、“为知笔记”、微信等,不同的移动学习平台具有不同的特点,教师可以在教学过程中,根据课程特点和实际需求选择某个平台开展教学。^[3]但通过调查访谈,我们发现:教师对移动学习平台的了解很少,对移动学习平台的支持功能发掘得不够,应用不足。

以教师和学生使用频率较高的移动学习平台——微信为例,教师通常使用“微信群”开展移动教学,以发布文字、图片、视频、动画及语音通话和视频通话等功能为主,开通微信公众号开展教学的极少,对于该平台的“订阅推送”“关键词自动回复”功能以及通过分析公众平台数据了解学习者学习情况(如哪位学生在哪个时间段获取了哪些资源、试题测试结果)等功能了解和应用得不充分,从而严重制约了移动学习在研究生课程教学中融合的深度和效果。^[4]

(三)对策与建议

1. 大力宣传,积极倡导,营造移动学习与课程教学融合的良好氛围

高校应重视移动学习在高等教育教学过程中的发展和建设,加强对教师教学方式改革的引导,加大宣传力度,通过讲座、案例学习、现场观摩等方式普及移动学习的知识,介绍移动学习所引起的教育领域的变化和移动学习领域的最新进展,使教师充分认识到推广和普及移动学习的必要性和可能性,引导教师转换教育观念,激发教师在实际教学中应用现代信息技术开展移动学习的自觉性,鼓励教师积极尝试、创新在课堂教学融合移动学习的不同教学模式,肯定教师在教学中的创造性活动。另外,高校应重视教师之间的相互影响作用,广泛开展移动学习与课程教学融合的经验交流和共享,使教师产生认同、同化、激励等效果。^[4]另外,鼓励研究生通过线上及线下多种渠道交流、分享移动学习经验,促进研究生提高移动学习环境下自主学习的能力,营造师生积极参与的移动学习与课程教学融合的良好氛围。

2. 加强移动环境下的教学与学习能力培养,为移动学习与课程教学有效融合提供技术支持

移动学习与课程教学的有效融合,要求教师不断提升自己在移动环境下开展教学活动的教育教学技能以及对移动学习资源和平台的驾驭能力。因此,高校应对教师进行移动环境下开展教育教学技能的培训,提高信息技术能力,强化教育教学理论,学校可以选派教师轮流到应用移动学习平台开展教学活动的示范性高校进行实地观摩学习,理论与实践教学案例相结合,加速教师移动环境下的教学能力提升。

首先,高校要加强教师的信息技术能力培训,培训内容应紧跟信息技术发展的步伐,同时,教师也应注重提高自身的信息素养,不让自己被信息技术绊住

了创新教育教学模式、提高教学效果脚步。^[4]教师应了解当前流行的移动学习平台的功能、特性、优势和不足,并能充分发挥移动学习平台的功能优势,依据教学实际的需要选择移动学习平台,熟练地将移动学习等新兴技术应用到教学实践中,为学习者营造更好的学习环境。

其次,高校要加强教师移动环境下的教育教学能力培训,例如:教学目标的设计、学习资源的建设、教学策略的运用等。移动学习的学习过程具有零碎性、间隔性等特点,学生的学习注意力易受干扰,因此,在学习目标的设计上,应清晰地表达出学习者能够在知识和技能方面获得的提高,以满足学习者对移动学习所带来的成就价值和绩效期望的关注,进而保持移动学习的积极性;^[5]在学习资源建设上,所选取的学习内容应短而精,^[6]知识点应进行模块化分割,并利用概念图将片段式移动学习资源有效地组织起来,从而形成系统化的知识图景;^[7]媒体表现形式应综合视频、语音、动画、图文等多种形式;在教学策略的运用上,可组建学习圈或协作学习共同体,以增强学生移动学习的归属感;在移动学习的过程中,学习者会面临许多的困难和障碍,因此,教师监控、指导应贯穿整个教学进程,及时给予评价反馈,进而提高学习者的学习质量。^[8]

再次,为了更好地融合移动学习,教师应有意识地培养研究生随时随地学习的好习惯,以及自身的自我监控能力和在移动学习环境下的交互能力和协作学习能力,提高学习绩效。

另外,高校应适当引进或培养专门的教育技术人员,为移动教学和学习提供技术支持,帮助教师和学生解决移动教学和移动学习中的技术障碍。

当前,高等教育已经进入“互联网+”时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是实现教育信息化的必由之路。^[9]随着泛在学习理念逐渐被人们接受,以及移动学习理论和移动互联网技术的日趋成熟与完善,教与学都将随时随地开展,移动学习在高等教育中的应用将会逐步扩大,将成为教育领域非常重要的一种手段。^[10]

参考文献

- [1] 杨亚平.“互联网+”背景下移动学习在高校专业课教学中的实践与探索——以暨南大学为例[J]. 科教文汇.

(下转第70页)

估的评估,是对教育评估质量的再评估,即评估主体对原有评估的设计、过程和结论进行全面、系统的再评估,主要是对原评估方案的目标一致性、设计合理性、实施适切性、结论准确性等做出一种综合性的价值判断,以为修正评估结论、改进评估活动提供决策支持。元评估有形成性元评估和总结性元评估之分。这里是指总结性元评估。验收是借鉴工程质量领域的用语,意指“根据相关标准以书面形式对工程质量达到合格与否做出确认”。以下以“监管”为例。

第一,监管主体。对委托教育评估和监测的质量进行监管的主体一般是委托方,即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人民政府督导室也可以授权行政机构或相关公共组织实施监管工作。

第二,监管方式。方式一:委托方定期或不定期对观察、验收、元评估等多种方式有针对性地对委托评估或监测的过程、成果和服务质量进行监管;方式二:委托方可委派观察员随时对委托评估或监测的过程进行全程观察、监督,加强过程监管;方式三:委托方采用验收的方式对委托评估或监测的成果进行鉴定,验收结果分为“通过”“不予通过”两种。时间一般放在委托评估或监测报告正式提交后的指定工作日内。专家组验收结果将作为委托方对委托机构服务质量进行评定的重要依据。方式四:验收工作结束后一定期限内(视具体情况而定),委托方可采用元评估的方式对委托评估或监测的服务质量进行评定,评定结果分为“优秀”“合格”“不合格”三种。评定结果连续两次为

“不合格”的,则取消其入选市教育评估和监测机构库的资格。

第三,监管结果及处理。验收结果和/或元评估结果会在相关工作结束后一定工作日内提交委托方,由委托方通知相关单位。如果被验收单位或接受元评估的单位对结果有异议,可在接到通知后的一定工作日内向委托方提出复审要求,委托方应在一定期限内对复审要求提出意见。委托方有权向国家或同级教育行政部门提交或在新闻媒体、报刊杂志上发布服务质量优秀的教育评估和监测机构名单。对验收或元评估结果持有异议且对复审要求意见不满,可向委托方的申诉监管部门提出申诉,申诉监管部门应在一定工作日内受理并协商解决;如果争议仍未能得到解决,可申请仲裁或诉诸法院。

第四,监管经费。根据“谁委托,谁负责”的原则,委托评估和监测的监管经费由委托方承担。

参考文献

- [1] 程素萍.督学视角下的教育督導體制机制研究[J].上海教育科研,2016(9):62-65.
- [2] 黄崑.我国教育督導體制现状、问题与改革路径[J].教育发展研究,2009(12):16-20.
- [3] 范国睿.教育管办评分离改革:理论假设与实践路径[J].教育科学研究,2017(5):5-21.
- [4] 肖兴志.政府监管理论与政策[M].大连:东北财经大学出版社,2006:28.
- [5] 程素萍.督学视角下的教育督導體制机制研究[J].上海教育科研,2016(9):62-65.
- [6] 王慧.开放教育学习者移动学习需求分析[J].新疆广播电视大学学报.2017(3):10-14.
- [7] 武玉升.移动学习在高职《电子技术》课程中的应用[J].电子世界.2018(5):57-58.
- [8] 任建.移动学习环境下高校教师角色的变化与应对策略[J].科技世界,2018(5):95-96.
- [9] 许玲,郑勤华.大学生接受移动学习的影响因素实证分析[J].现代远程教育研究生,2013(4):61-66.
- [10] 张纬民.基于智能手机的移动学习法在地方性高校数学选修类课程中的应用[J].中国教育信息化,2017(23):59-61.
- [11] 黄琮珍.移动学习资源使用意向的影响因素研究[J].中国教育信息化,2018(5):52-58.
- [12] 谢熒熒.基于手机APP的移动学习在大学英语教学中的应用研究[J].黑龙江生态工程职业学院学报,2018(2):146-149.
- [13] 胡奇军,韦国共,廖夫生.基于智能手机的移动学习模式在“分析化学”课堂辅助教学中的应用研究[J].科教文汇,2017(12下):42-43.
- [14] 宁业勤.信息技术与课堂教学深度融合的有效性评价探索[J].上海教育评估研究,2017(5):30-33.

(上接第58页)

2016(8):27-29.